

写给中国大众的经济读物

了解

欧元

张纪康 王翔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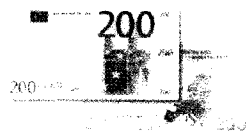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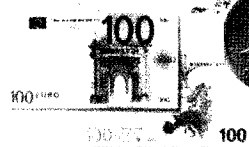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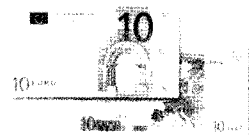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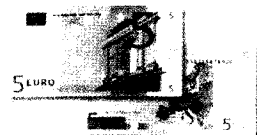


EURO

了解欧元

超越国家的货币革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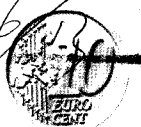
张纪康 王翔 主编



山西经济出版社

177778

F821.6



77078

书 名： 了解欧元

作 者： 张纪康 王翔 主编

出 版 者： 山西经济出版社(太原市并州北路 69 号·

邮码:030001·电话:4044102)

发 行 者： 山西经济出版社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铁三局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7.75

字 数： 192 千字

印 数： 0001—3000 册

版 次：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36—287—8/F·284

定 价： 12.00 元

责任编辑:李肖教 复 审:寇志宏 终 审:张凤山

目 录

欧洲大家庭	[1]
货币革命	[18]
欧元“催生婆”	[33]
法德婚史	[45]
“大市场”深情的呼唤	[61]
人民当家作主？	[77]
入围达标	[95]
再见，欧元！	[109]
别了，山姆大叔	[122]
欧元“老祖宗”？	[137]
欧元“亲爹”？	[152]
从此爱不释手？	[169]
早嫁快娶	[187]
篡权夺位	[205]
欧洲终成一家？	[221]
中国抱上个“银娃娃”？	[232]
后记	[243]

欧洲大家庭

无奈的选择 《宪法》大纲的颁布 第一声啼哭
欧元筋脉 统一车轮再度转动 欧洲联盟呱呱坠地

1998年5月2日至3日,欧洲历史上最为举世瞩目的首脑会议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举行。会议确定了欧洲联盟单一货币即欧元的创始成员国,锁定了创始国货币与欧元的比率,决定了欧洲中央银行的6人执行委员会以及行长人选,等等。

欧洲货币联盟已经发展到了最为关键的时刻。此时此刻,欧洲一体化运动几十年风风雨雨的历程令人感慨万千,而欧元也离我们越来越近,仿佛已经可以听到它的脚步声。在欧洲一体化进程的历史转折关头,回顾其近半个世纪曲折的发展道路,尤其是欧洲货币联盟从构想、策划直至启动的整个历史阶段,将会给人许多启示。

无奈的选择

以统一的欧洲货币取代各成员国的货币,并建立统一的欧洲中央银行,这是欧洲历史上一次史无前例的变革,它将把欧洲一体化进程推进到一个崭新的阶段。众所周知,货币从来都是一国经济实力和国家主权的象征。然而,欧盟却下定决心发行欧元以取

代各国货币,是什么力量推动它们冒着巨大的风险坚定不移地朝着货币联盟这一货币一体化的高级阶段一步一步地迈进?又是什么原因使得各成员国甘心情愿地将其货币主权交给一个超国家机构?答案只能从欧洲政治经济一体化的历程中去寻找。

第二次世界大战造就了美苏两个超级大国,而往日的欧洲列强此时有的被打败,有的被严重削弱,都已沦为“二流国家”。而美国为了增强其与苏联抗衡的实力,一改二战结束初期压制联邦德国发展的策略,转而开始支持合并占领区并重新武装联邦德国。这样,欧洲大陆的其他国家就面临着与昨日的敌人结成亲密盟友的尴尬局面。怎样才能使这些国家消除对德国复兴的恐惧和不安呢?

法国认为必须将德国置于欧洲的控制之下以防止德国军国主义的复活。因此法国建议,对德国的军队和重工业实行超国家管理,创建欧洲煤钢共同体和欧洲防务共同体。后者由于法国议会不愿将其军队交给共同体管辖而以失败告终,而前者则因为不严重涉及敏感的国家主权问题而获得了极大的成功,从而使得欧洲经济一体化得以成为欧洲一体化的先导。1951年4月18日,法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卢森堡和当时的联邦德国在法国首都巴黎签署了《巴黎条约》。1952年7月25日欧洲煤钢共同体正式成立,标志着它从积极筹划阶段上升到了实际启动阶段。

欧洲煤钢共同体的成立,对于法国来说,是迫于战后国际形势和美国全球战略的改变不得已而为之。而对德国来说,它也只有通过这条道路,才能令其他大陆国家放心,从而顺利取得完整的国家主权和平等的伙伴地位。在这里,我们不得不为各国政治家韬光养晦的战略眼光所折服。

欧洲防务共同体失败以后,各国将其合作的重点从国家安全领域转移到经济领域。

1957年3月,欧洲煤钢共同体的6个成员国在意大利首都罗

马签署了《罗马条约》，决定建立欧洲原子能共同体和欧洲经济共同体。

关于欧共体产生的原因，国内外学者有多种见解。我们认为其中最为根本的一条是，欧洲各国在美苏咄咄逼人的发展态势面前，普遍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自卑感和失落感。他们意识到，想要恢复以往的地位，必须首先消除横在欧洲各国之间的经济障碍，建立一个“执行共同经济政策的巨大区域”（《斯巴克报告》语），以重振各国经济。

欧共体的建立是欧洲一体化运动的开端，而著名的《罗马条约》则对建立欧洲经济共同体具有“宪章”性的意义。在其前言中，条约开宗明义地提出“矢志为欧洲各国人民之间日益紧密的联盟奠定基础”，“决心以共同行动消除分裂欧洲的障碍，确保其国家的经济与社会进步”。这是欧洲历史上第一次以法律条文的形式提出以“联盟”作为奋斗目标，从而揭开了既波澜壮阔又坎坷崎岖的欧洲一体化运动的伟大序幕。欧共体诞生以后，不仅在建立关税同盟、统一农业政策等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而且在货币一体化方面也有了实质性的突破。

《宪法》大纲

按照《罗马条约》的计划，欧共体各成员国将从 1958 年 1 月 1 日起经 12 年共 3 个阶段的过渡期于 1970 年底达成工业品关税同盟。届时，成员国之间工业品贸易的关税将降至零，消除成员国间的非关税壁垒，并统一对外关税。由于关税同盟有助于成员国统一口径，抵制其他国家尤其是美国商品的进口，因此各国反应积极，求同存异，成员国间的矛盾纷纷迎刃而解，关税同盟提前半年于 1968 年 7 月 1 日建成。

《罗马条约》同时要求,欧共同体成员国分3个阶段逐步实施共同的农业政策。届时,成员国间将取消农产品贸易的全部关税,实现共同体内农产品自由流动,对外则实行统一关税。成员国农产品价格由欧共同体部长理事会统一制定并监督实施,还将建立“欧洲农业指导与保证基金”,主要用于干预欧共同体内部农产品价格,以保证各成员国农产品价格的统一性。

在拟定和执行《罗马条约》的过程中,出现了各种各样的问题。这使得欧共同体各国首脑们逐渐意识到协调各国经济与货币政策的重要性。

从理论上讲,各成员国经济与货币政策的不协调将导致成员国货币间汇率的波动,而这种汇率的波动,无论是从货币贬值国还是从货币升值国的角度来看,都将产生不同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这又是同关税同盟消除内部关税壁垒、统一对外关税的宗旨格格不入的。

对于货币贬值国来说,货币贬值使得该国出口商品以外国货币表示的价格降低,而进口商品以本币表示的价格升高。这样,将导致出口增加,进口减少,国际收支得到改善,这实际上是一种“外汇倾销”。长此以往,各成员国就可能纷纷采取以邻为壑的汇率政策,严重阻碍区内贸易的发展。

对于货币升值国来说,货币升值将减少该国的出口,增加进口。为了阻止贸易收支的恶化,升值国将不得不采用进口配额、严格的检疫制度等各种形式的非关税壁垒来限制国外商品的进口,进而引发贸易保护主义,从而不利于共同体内部统一工业品市场的形成。

同时,如果成员国货币间汇率发生波动,由于共同农业政策要求各国实行统一的农产品价格,这样,货币贬值国就必须提高其农产品的价格,而货币升值国则必须降低其农产品价格,否则将破坏农产品的统一价格制度。如,1969年美元危机以后,成员国间货

币汇率发生大幅度波动,法国法郎相对贬值,德国马克则不断升值。欧共体各国不得不在经过长期磋商以后达成协议,同意法国农产品不提价,但其他成员国对法国农产品征收过境税;德国农产品也不降价,其出口损失由欧共体予以补偿。这样才避免了农产品统一价格制度的解体。

可以说,正是由于工业品关税同盟的建立和共同农业政策的实施,才使欧共体产生了进一步联合起来,实行统一的货币政策,实现经济与货币同盟的内在要求。关于欧洲经济与货币同盟的问题,欧共体早在 1962 年就已提出了关于缩小各个成员国货币间汇率波动的建议,并筹建成立了成员国中央银行行长会议,随后又出台了一些有关的政策和措施。

其实,在《罗马条约》中,就已经对欧洲经济与货币一体化目标及实现目标所应采取的具体措施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如,在条约第 2 条明确指出:“共同体的任务是:通过建立共同市场和经济与货币联盟……在整个共同体内促进经济活动的协调与平衡发展……以及成员国间经济与社会的聚合和团结。”第 3 条指出:“废除成员国间货物、人员、劳务和资本自由流动障碍。”

本世纪 50 年代末签署的《罗马条约》还甚至在各成员国货币政策的协调性以及欧洲中央银行的组建方面都作了安排,这不能不令人感到惊讶。如条约的第 3A 条规定:“不可改变地固定汇率以逐步引入单一的货币——欧洲货币单位,以及确定和执行单一的货币政策与汇率政策——其首要目标是保持价格稳定,和在不妨碍实现这一目标的前提下,遵循自由竞争的开放性市场经济的原则,支持共同体的总体经济政策。”关于欧洲中央银行的组建,条约第 4A 条指出:“欧洲中央银行体系和欧洲中央银行应根据本条约所规定的程序建立起来,并在本条约和附录于本条约的《欧洲中央银行体系与欧洲中央银行章程》赋予它们的权限内行事。”

此外,条约还具体界定了欧洲中央银行体系(European System

of Central Banks, ESCB)与欧洲中央银行(European Central Bank, ECB)的内涵并且对未来欧洲中央银行的领导机构及各项业务的运作作出了相应的安排。

虽然《罗马条约》较为详细地规定了欧洲货币一体化的内涵,但在其签署后的10年间,欧洲货币一体化运动由于诸多因素的影响而进展不大。它所留下的历史缺憾只能留待以后的阶段来解决。

第一声啼哭

众所周知,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资本主义世界建立了一个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即布雷顿森林体系。这一体系的建立对于稳定战后国际金融市场动荡不安的局势、促进战后经济发展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布雷顿森林体系实质上是以黄金—美元为基础的国际金汇兑本位制。其核心是汇率政策的“双挂钩”制度,即美元与黄金挂钩,各国货币与美元挂钩。也就是说,各国政府可随时用美元按35美元兑换1盎司黄金的比价向美国政府购买黄金,同时各国政府必须维持与美元可调整的固定汇率,其波动幅度为平价上下各1%。

然而,正是由于布雷顿森林体系的核心所在最终导致其走上了全面崩溃的道路。由于“双挂钩”制度的存在,美元出现了一种进退两难的局面:为了满足世界各国对国际清偿力的需要,美元供应必须不断增加;而美元供应量的持续增加,必然使得美元同黄金的自由兑换越来越难以维持。这样就导致了人们对美元是否能按照固定比价保持同黄金的兑换产生了严重的怀疑和不信任,从而纷纷抛售美元,抢购黄金。

1960年,由于世界性的美元过剩导致了第一次美元危机。各

国纷纷开始用手中的美元抢购黄金和其他硬通货。危机爆发后，西方各国联合起来签订了“互惠信贷协议”、“借款总安排”，并建立了“黄金总库”，以求渡过危机。然而各项政府措施在巨大的市场力量面前显得是那样的苍白无力和不堪一击。这些操作性措施治标不治本，不可能纠正布雷顿森林体系的根本缺陷。

1968年，资本主义世界再次爆发了以英镑危机为导火索的更大规模的美元危机。仅仅半个月之内，美国就流失了14亿美元的黄金储备。这次危机的来势之猛令西方各国政府毫无还手之力。美国政府不得不实行黄金双价制，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则创立了特别提款权，黄金同时与美元及特别提款权挂钩。黄金双价制的建立标志着布雷顿森林体系的局部崩溃。

60年代后期对于国际金融界来说是一个风雨动荡的时期。美元贬值，黄金价格上涨，汇率频繁波动，各种危机接踵而至。正是在这种国际大背景下，欧共体各国为了摆脱对美元的严重依赖和美元危机的不利影响，决定着手建立欧共体内部的经济与货币同盟。

1969年，当时任欧共体委员会副主席的巴尔提出了关于创立欧洲经济与货币同盟的建议，即“巴尔报告”(Barre Report)。这一报告主要强调了要加强各成员国政府间经济政策的协调，并建立成员国间在国际收支逆差调节中的互助体系。

在“巴尔报告”的基础上，欧共体各成员国首脑们于1969年3月22日在荷兰海牙举行了欧洲经济共同体首脑会议。在欧洲货币一体化进程中，这是一次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欧共体首脑们正式提出了建立欧洲经济与货币同盟的概念。根据这次会议的决定，欧共体的专家们在1970年拟定了初步的计划，并成立了以卢森堡首相兼财政大臣威尔纳(Werner)为首的审查委员会，由该委员会对这一初步计划进行审议。同年10月，审查委员会向欧共体理事会及执委会提交了后来被称为《威尔纳报

告》的工作报告。

《威尔纳报告》为建立欧洲货币联盟拟定了一个为期 10 年的过渡计划。1971 年 2 月,欧共体部长会议通过了《威尔纳报告》,决定从 1971 年开始在 10 年左右的时间分 3 个阶段建立货币联盟。第一阶段从 1971 年初至 1973 年底,主要目标是缩小成员国货币汇率的波动幅度,着手建立货币储备基金以干预外汇市场,稳定汇率,并加强各成员国经济与货币政策的协调;第二阶段从 1974 年初至 1976 年底,主要目标是集中成员国的部分外汇储备以充实货币储备基金,加强其稳定各国货币间汇率的能力并逐步实现共同体内部资本自由流动;第三阶段从 1977 年初至 1980 年底,主要目标是使共同体成为商品、劳务、人员和资本完全自由流动的统一体,汇率更加趋于稳定,并着手单一货币的规划工作,货币储备基金向统一的中央银行发展。

1971 年 3 月 22 日,欧共体部长理事会达成协议,决定正式实施欧洲货币联盟计划。这项计划包括:

第一,在欧共体内部实行可调整的中心汇率制。对内规定各成员国货币间汇率波动的允许幅度为中心汇率上下各 1.125%,对外则实行联合浮动。

第二,建立“欧洲货币合作基金”(European Monetary Co-operation Fund, EMCF)。“欧洲货币合作基金”是将来统一的欧洲中央银行的前身,它包括 20 亿美元的短期货币支持基金和 20 亿美元的中期财政支持基金。该基金主要用于支持各成员国干预外汇市场,稳定汇率,以维持其“可调整的中心汇率制”。并且还计划逐步集中各成员国的外汇储备,开展成员国间的结算业务,以逐步成为欧共体内的清算中心,有步骤地向欧洲中央银行过渡。同时,为将来组建欧洲中央银行提供人才、技术和资金上的准备。

第三,创建“欧洲记账单位”(European Unit of Account, EUA)。欧洲记账单位相当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特别提款权(SDRs),它

主要用于确定成员国间货币中心汇率的标准,以及欧共体内部财务核算,发挥计价单位的作用。从某种意义上说,欧洲记账单位是欧洲统一货币的萌芽。

起先,欧共体规定,一欧洲记账单位等于 0.888671 克黄金。1973 年,美元与黄金脱钩,布雷顿森林体系全面崩溃以后,这种将欧洲记账单位以黄金计量的做法也就失去了意义。于是,在 1974 年 6 月 28 日,欧共体重新制定了欧洲记账单位的计算标准,即首先根据成员国国民生产总值的大小,各国在欧共体内部贸易中所占的比重以及各国在欧洲货币合作基金中所占的份额来确定各国货币在欧洲记账单位中的权重。然后根据这一权重及 1974 年 6 月 28 日各国货币对美元的比价计算出欧洲记账单位对美元的比价。成员国货币在欧洲记账单位中的比重每 5 年调整一次,而欧洲记账单位对美元的比价则每天发生变化,即欧共体各国货币对外实行联合浮动。

俗话说,好事多磨。欧洲历史上第一个经济与货币联盟计划也应验了中国这句老话。

1971 年,第三次美元危机爆发。美国政府不得不终止美元与黄金的自由兑换。这样,布雷顿森林体系也就失去了其赖以存在的基础,整座“国际金融大厦”随之土崩瓦解。这对于国际金融市场来说,无异于投下了一颗重磅炸弹。

雪上加霜的是,1973 年阿以战争爆发,石油输出国组织一夜之间将油价提高了几倍,从而导致了一战以后影响最大、持续时间最长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西方各国纷纷陷入能源危机和经济停滞膨胀的泥潭而不能自拔。

在经济危机、美元危机和能源危机的严重打击之下,欧共体各国自顾况且不暇,又谈何能坐下来商议欧洲货币一体化的宏伟大业呢?结果是,各成员国纷纷各自为政,实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建立了花样繁多的非关税壁垒,使欧洲一体化进程不进反退,欧洲

经济与货币联盟计划也不告而终。应该指出的是,欧共体于 1973 年设立的“欧洲货币合作基金”金额达到最大时也只有 28.75 亿欧洲记账单位,远远不能满足各成员国干预外汇市场的需要,这也是导致 70 年代欧共体第一个经济与货币联盟计划搁浅的重要原因。这一计划虽然以失败告终,但它为 80 年代建立欧洲货币体系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欧洲货币一体化进程上最为光辉灿烂的一页即将揭开。

欧元胚胎

由于自 1973 年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以后,各国普遍实行浮动汇率制,外汇市场剧烈动荡,给欧洲一体化进程带来了严重的打击,欧共体各国对此普遍感到不满。这种不满最终使成员国达成共识,那就是及早建立自己独立的货币体系,即欧洲货币体系。

1978 年 7 月,法国总统德斯坦和联邦德国总理施密特在布莱梅举行的欧共体首脑会议上联合提出了关于建立欧洲货币体系的建议。这次会议最后决定由欧共体 9 国财长联合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在法国和联邦德国的推动下,共同体成员国首脑们于同年 12 月在布鲁塞尔达成协议,决定自 1979 年 1 月 1 日起建立欧洲货币体系。后因法国与联邦德国在农产品贸易补偿制度上发生分歧,延迟到 1979 年 3 月 13 日欧洲货币体系才得以宣告正式成立。

欧洲货币体系计划较以前的经济与货币联盟计划更为务实,它将其目标暂时缩小到限制成员国汇率的剧烈波动,促进各国经济发展这一具体目标上。历史证明,这一做法更为积极和有效。

具体说来,欧洲货币体系包括以下三方面内容:

第一,汇率的稳定和干预机制。欧洲货币体系的重点在于稳定成员国货币间的汇率。各参与国务必使本国货币同新建立的

“欧洲货币单位”保持可调整的固定比价,称为中心汇率。各成员国货币汇率允许的波动幅度是中心汇率上下各 2.25%。英国、意大利、葡萄牙及西班牙由于遵守这一规定有困难,允许波动的幅度放宽为中心汇率上下各 6%。此外,欧洲货币体系还制定了一套预防性措施,即根据各国货币在欧洲货币单位中所占的比重来确定该种货币的差异界限。当成员国货币汇率偏离中心汇率达到差异界限时,该成员国就有义务对外汇市场进行干预。一国货币在欧洲货币单位中所占的权重越大,则其差异界限越小,这样做是考虑到主要货币的汇率保持稳定将有助于整个体系的稳定。如,在欧洲货币体系成立之初,德国马克的偏离界限为中心汇率上下 1.1325%,而爱尔兰镑的偏离界限则为中心汇率上下 1.665%。

在对汇率进行干预时,主要有以下两种措施:其一是中央银行直接入市干预;其二是协调各国的财政货币政策。如果两种措施都无法奏效,则只有对整个平价体系作出调整。

第二,建立“欧洲货币基金”(European Monetary Fund, EMF),以取代“欧洲货币合作基金”(European Monetary Co-operation Fund, EMCF)。

为了保证欧洲货币体系的正常运转,稳定各成员国货币间的汇率,并对国际收支困难的成员国提供信贷支持,欧洲货币体系还设立了“欧洲货币基金”。欧共体理事会曾决定在两年的时间内,集中各参加国 20% 的黄金储备和外汇储备作为共同基金,再加上与此等值的本国货币,建成“欧洲货币基金”。届时,“欧洲货币基金”总额将达到 500 亿欧洲货币单位,约合 650 亿美元。这对于巩固欧洲货币体系,抑制国际货币投机活动,加强各成员国的货币地位,以及摆脱对美元的过分依赖无疑都将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

但是,由于各成员国在基金的缴纳数额、组织形式、发展方向以及黄金储备和外汇储备的永久性转让问题上矛盾重重,“欧洲货币基金”至今未能建立起来,而只能沿用过去的“欧洲货币合作基

金”的名称。作为权宜之计,欧共体首先将“欧洲货币合作基金”扩大为 250 亿欧洲货币单位以代替计划中的“欧洲货币基金”行使职责。即便如此,我们也不能否认“欧洲货币基金”的巨大作用。它毕竟比当初最大仅达 28.75 亿欧洲记账单位的“欧洲货币合作基金”要大得多,欧共体干预外汇市场的能力得以明显加强,80 年代成员国货币间汇率的波动程度较 70 年代大为缩小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据。

第三,创建“欧洲货币单位”(European Monetary Unit, EMU)。

“欧洲货币单位”类似于“特别提款权”,它由欧共体 12 个成员国中的 10 种货币组成。每种货币根据该国在欧共体内部贸易中所占的比重和国民生产总值的大小确定其在“欧洲货币单位”中的权重,再按照加权平均法逐日确定“欧洲货币单位”相对于美元的比值。考虑到经济实力的变化,各国货币在欧洲货币单位中所占的权重每 5 年调整一次,同时还规定,10 国货币中任何一国货币的权重变化达到 25% 时,该国可以要求对权数进行调整。

“欧洲货币单位”是欧洲货币体系的核心所在,它不仅是计量各成员国货币中心汇率的标准,而且还被各中央银行用作外汇干预的手段。同时,欧洲货币单位还可用于欧共体内部官方之间的结算及信贷安排,构成各成员国储备资产,等等。

不难看出,欧洲货币体系实际上是一个稳定的通货区。它的建立不仅有助于稳定成员国货币间的汇率,促进欧共体内部贸易和经济的发展,而且对于巩固欧洲经济一体化的成就,以及在世界范围内抑制美元的霸权行为都将起到积极的和建设性的作用。但是,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再加上受 80 年代美国高利率、高汇率政策的干扰,各成员国纷纷陷入经济衰退,失业问题严重,各国政府分歧和利益冲突与日俱增,这些情况的出现大大影响了欧洲货币一体化的进程。

虽然在前进的道路上遇到了种种挫折,但是实现经济和货币

一体化一直是欧共体各国苦苦追求的目标。建立了欧洲货币体系的欧共体各国毕竟已在欧洲货币一体化道路上迈出了关键性的一步。下一步该是走向欧洲货币联盟这一货币一体化的终极目标了。

统一车轮再度转动

当欧共体各成员国摆脱了 70 年代以来接连不断的能源危机、经济危机和停滞膨胀的困境后,推动欧洲一体化进程又被重新提上了议事日程。

1985 年 6 月,欧共体执委会主席德洛尔提出了关于建立统一大市场的白皮书。在这份白皮书中,德洛尔指出建立统一大市场的关键在于实现共同体内部商品、人员、劳务和资本的自由流动。在德洛尔白皮书的推动下,1985 年 12 月,欧共体理事会卢森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罗马条约》,加强欧洲联合的一系列纲领性协议,称为《欧洲单一法案》。欧共体 12 国政府于 1986 年 2 月签署了这一法案。随后,经各国议会和公民投票批准,这一法案于 1987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

《欧洲单一法案》规定:共同体统一大市场是一个没有内部边界的地区,在该地区内实行商品、人员、劳务和资本的自由流动。它明确赋予共同体以“货币职能”,并且对《罗马条约》进行了修改,增加了“经济与货币政策合作”一章,强调经济与货币政策合作是欧共体一体化进一步发展所必须的。这份在欧共体成员国内具有宪法地位的法案,被当时的卢森堡首相评价为:“这是 1958 年《罗马条约》生效以来,第一次成功地找到了适应形势发展的新体制的轮廓。”法案的通过为日后欧洲货币联盟的建立作了法律上和舆论上的准备。